稅金即為公共設施建設費用。

四同一家,同一建地補償價不一,依公告價有一萬二千元 七千二百元,六千元等三種,與市價每坪相比較下, 懸殊

太甚,太不合理,應予謀求合理補償

以上四 點辦法若獲同意後,請即訂合約書以釋羣疑,並安

民 ,33 若未獲立協議前, 土地房屋補償欵似應暫不提存為

妥。

饑 決 : 照案通過

動機人:張宗明

(民 國 五 十 九 年 元 月十五日)/第一屆第一次大會第八次會議\

附議人:舒子寛 李福長 張元成 荆鳳崗 張同生 鄭惠芝

案 由 ·請組專案小組進行調查社會局某些官員利用職權向信用合作

袓 借 欵 由

說 明::1. 民國五十八年十月間中央日報等報載市府社會局合作科官

員利用職權以自身名義及自己之妻子兒女名義分向各信用

合作社辦理無抵 押借

2.此事傳聞已三、 **P** 個 月, 未見處理經過,究竟內容如何?

本會實宜組專案調查小組主動進行調 查

辦域法: 由本會推組七人專案小組進行調查。

臺北市議會公報 第一卷 第二期

> 議 決:專案小組委員由議長指 定

敎 育 類

動議人:紀榮治 周陳阿春 陳 愷

(民國五十九年元月十六日)

附議人: 荆鳳崗 陳重光 李福長 廖東城 陳健治 楊黃秀玉

高惠子 葉生進 張宗明 舒子寬

案 由:為請速將福星國民學校舊禮堂與原基督教女子青年會會址

併,改建為教室及大禮堂由

說 明:1福星國小禮堂為舊福星高等小學校數百名學生之用, 迄今

已有四十餘年, 破爛不堪,無法修補

2.該校隔壁原基督教女子青年會,教育局有五七、 四 `

> 廿 뻥

北市教雲三字第一八五三九號「自應交由該校作為擴建教

室用」,及教育局五七、六、一一北市教雲三字第一二四

九七一號准市議會第二次大會紀明議員建議通過「查福星

址 使用請市府編列預算與建大禮堂及教室」在索

國小禮堂破爛不堪,為策安全應予拆除,

合併原青年會會

3.近開市立交響樂風及國語推行委員會借用該 校預定用地不能准交響樂團等借用以利教學 扯 , 土 地條國

法:1.該址不能借與交響樂團等使用, 以免影響學童上課情緒

辦

0三

臺 北 市議會公報 第 卷 第二

2.請教育局 編列預算與建教室及大禮堂以利學童上 課

辦

法 :

送市府限十

日内将本市消防水栓

全部修

緮

並將辦

理

情

形

捉

次大會報告

決 : 照原素辨法 通 過

鐖

警政衛生 類

議

決 :

照原索辦

法

通

過

動議人:

鄭娟

娥

范

伯超

陳重光

民第

國五十九年元月十三日

附議人:陳重光議員等動議人:李福長

民第

由 據查本市消 防水栓已三分之一不堪使用 , 為 加強消 防 力量

明 : $\dot{\vdash}$ 確 保 本市近年來建設突飛猛進,高樓大厦林立 市民生命財產安全對於消防水栓應予限期修復 , 故 對 加 由 強 消 防

說

七十餘輛, 設 備, 已日 超迫切, 其中雲梯只有 惟查本市目前消防設備, 叼 輌 , 且多屬遍齡車 消 鞆 防車僅有 與 國際

都市消防設備水準比較,相差甚遠,亟待充實

[1]其次本市现有二千一百個消防水栓中,竟有六百七十九個 前消防設備而言。發生火譬如果沒有水,仍屬枉然 不堪使用, 佔總數三分之一左右,該屬嚴重。蓋就本市目 , つ水

為火之尅星」 0 因此水確是救火的最重要武器

三兹属農曆年關, 財 產損失,情景亦甚可憐 歲暮天寒,萬一 0 因 賍 此對於防 發生火警,不但市民 火設備之 加強 生命 亟

為

重要,希望市府應加特

別注意

國五十九年元月十三日,一屆第一次大會第六次會議

案 附議人: 曲: 周財源等十八 適

為軍功坑不宜設垃 圾處理場 , 應另擇適當地點計 劃 設 置 , 汉

應未來需要由

明:一年功坑位於新店溪上游 , 水源均注 入本市自來水 水 源之新

說

店溪,

如

在此處設置拉

圾處理場,

各種穢物集中所產生之

污 水 流 人自來水水源內,勢必污染水質,現臺北自來水水

源, 已有嚴重污染之害, 如再增此產製污水場所, 将來對

市 民 健康之所損害、實不堪設想

口軍功坑在都市計劃中已劃定為住宅區 , 因社區發展, 人口

日 見增 力口 , 将來必成為住戶密集之地,在區內設一拉 一坂處

區市民之反對

理

場,對環境衛生固多損害,區內寧靜亦難保持

將

遗

該

(三)軍功路為臺北市中心通木柵之幹道,為中外人士至木柵必

經 之路, 政府當前澈底改善環境及清潔衛生大有違背 在道傍設一垃圾處理場損害市容,影響觀瞻 並

0 四